

附件 1——穩健的壓力測試方法

管治

1. 設立專責委員會，全面負責管理壓力測試計劃，並賦予清晰權責以執行下述各項功能：(i) 設定適合該機構風險狀況的壓力測試情景；(ii) 從機構整體的角度，並因應當前的宏觀市場環境去檢討壓力測試所得結果；(iii) 就必要的風險監察及緩減措施提出建議；以及 (iv) 向高級管理層及董事局提供獨立意見與建議。專責委員會通常由風險管理、財資業務、前線業務及研究部等部門的高層代表組成。專責委員會的組成應有足夠均衡的代表性，以確保可以聽取所有相關部門的意見及詳細討論所有潛在問題。
2. 設立適當機制鼓勵採取特定措施，以應付壓力測試結果所反映的潛在風險。例如，若壓力測試觸動指標（這些指標由負責壓力測試計劃的專責委員會所訂立）被超越，便應減少交易帳或銀行帳的風險持倉。其它可以採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調低相關市場風險及信貸風險額度，以及制定中期至長期的風險緩減措施。此外，設立適當的合規查核制度，確保超出該機構承受風險意欲的壓力測試結果獲得妥善處理(見下文第 8 段)，而不會被管理層認定為不足信，以致令必要的緩減風險行動受到拖延。

壓力測試方法

3. 除敏感度測試等常見的壓力測試方法外，從機構整體層面出發的情景壓力測試方法亦被採用。這個方法是對該認可機構內所

有業務部門進行同一壓力情景測試(就整個集團而言,則對所有附屬機構進行同一壓力情景測試),以便得出對整間機構(或整個集團)的一致及連貫的測試結果。該測試結果可以綜合反映該認可機構信貸、市場、利率及流動性風險全貌。

4. 設定前瞻性的壓力測試情景,當中採納一些發生機率不大但仍有可能的實際或預計的宏觀經濟失衡情況(如物業、股票或商品市場資產泡沫爆破)作為測試。這些情景顧及到認可機構承受的風險(如:就特定國家或行業設定的壓力測試情景而言,需要顧及認可機構對特定國家或行業所承受的風險)。例如,如果認可機構對某國持有較多的跨境債權,認可機構便應設定對該特定國家的壓力測試情景(如國內生產總值下跌、信貸緊縮)。設定發生機率不大但仍可能的情景有助認可機構識別其經營面對的不穩定因素及所需的風險緩減措施。
5. 制定逆向壓力測試方法,並將之納入其壓力測試計劃。透過逆向壓力測試,認可機構可以識別出會導致其業務模式失敗的情景及因素。這個方法有別於情景壓力測試(其結果根據形勢變化得出)。高級管理層需負責檢討及處理從逆向壓力測試所識別的不穩定因素。
6. 在設定壓力情景時,除採用量化指標外,亦應採納專家的意見。認可機構透過融合專家的意見,可以緩減因為僵化採用量化指標(如估計出現壓力事件的或然率)而引發的風險:在遇到壓力情況時,用作估算或然率的統計關係往往失效,此風險尤其不能忽視。設定壓力參數時,應考慮到金融市場潛在的順周期特性。當經濟增長強勁、資產價格上升或信貸增長迅速時,一般適宜採用更嚴緊的壓力參數。

7. 認可機構應為其所承受重大風險的特定資產、負債或對沖策略而特別設定壓力測試情景。例如，若認可機構有複雜的結構性信貸產品，應採用較大信貸息差變動的假設進行壓力測試，同時應考慮到不同結構性產品之間的相關性及現有對沖策略的基差風險（即不完整對沖）。
8. 以不同方式來定義風險承受水平，使管理層可以從不同角度來審視壓力因素造成的影響。例如，壓力測試結果可以表達為對認可機構的資本充足比率、普通股權益、槓桿比率、風險加權資產及年度損益造成的影響。

壓力測試準備程度

9. 設立管控程序，確保壓力測試資料庫、模型及結果具有靈活性及可靠性。例如，若使用電腦程式或計算模型來得出壓力測試結果，便應設立妥善的管控程序，如驗收測試及版本控制、定期審查及評核資料來源的有效性與測試結果的合理性等。
10. 壓力測試基礎設施(包括資料庫、模型及應用工具)具備足夠靈活度，以能在收到指示後迅速執行臨時性的壓力測試。風險持倉數據應定義完整，並足夠細分，以能靈活地加總及組合風險。此舉可使認可機構能因應實際的壓力跡象(如歐洲主權債務問題)較快建構特設的壓力測試情景。獲取與加總持倉數據的程序，亦應清楚記錄及定期檢測。若能在短時間內得出壓力測試結果，高級管理層便可制定急需的風險緩減計劃；這在危機爆發時被證明極具重要性。